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成都路桥

股票代码: 002628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李勤

住所: 四川省达县南外镇华蜀北路168号

通讯地址:成都市青羊区敬业路218号12幢

股份变动性质: 减持

签署日期: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七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成都路桥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保证本报告书及相关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其保证承诺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信息披	露义务人声明	2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一、信	言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5
二、信	i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E]
发行胜	g份 5%的情况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和决定	6
一、2	大次权益变动目的	6
二、馬	是否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一、信	言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7
二、信	言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7
三、信	言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7
四、信	言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1	0
第七节	备查文件1	.1
一、氰	备查文件	. 1
二、省	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1	. 1
信自地	家 ツタ 人 吉 旧 1	2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自然人李勤
公司、上市公司、成都 路桥	指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权益变动报 告书	指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一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本报告书除特别说明外,若出现总数和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	李勤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51302119771019****
住所	四川省达县南外镇华蜀北路168号
通讯地址	成都市青羊区敬业路218号12幢
是否有其他国家 或地区的居留权	无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李勤存在在境内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上市公司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1号院六号楼5层		
总股本(股)	299,275,522.00		
拥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	75,494,826.00		
(股)			
占总股本比例	25.22%		
经营范围	投资及投资管理;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施工总承包;销售机械电子设备、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百货、建筑材料;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		
	项目的经营活动。)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和决定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为信息披露义务人自身资金安排需求。

二、是否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除在本报告书第四节披露的待转让过户事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增减持成都路桥股份的可能,若未来拟进一步增持和减持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收购办法》等相关法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应的报告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成都路桥无限售流通股147,892,013 股,占成都路桥目前总股本20.06%。

2018年1月15日,成都路桥股东四川宏义嘉华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义嘉华")与信息披露义务人签订了《四川宏义嘉华实业有限公司与李勤关于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收购协议》,约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其持有的成都路桥股份中的36,870,810股,占成都路桥总股本的5%转让给宏义嘉华。公司已于2018年1月16日、1月18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以及《详式权益变动报告》。2018年6月13日、9月12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宏义嘉华签订了《四川宏义嘉华实业有限公司与李勤之间之补充协议》、《四川宏义嘉华实业有限公司与李勤之间之补充协议》、《四川宏义嘉华实业有限公司与李勤之间之补充协议》、《四川宏义嘉华实业有限公司与李勤之间之补充协议》、《四川宏义嘉华实业有限公司与李勤之间之补充协议二》。成都路桥已于2018年6月15日、9月13日发布了《关于签订<股份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1)《关于签订<股份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3)。目前,上述股份交割事宜正在推进中。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以及证券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实出的方式减持成都路桥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自 2018 年 6 月 13 日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 所证券大宗交易系统以及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成都路桥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李勤	大宗交易	2018年6月13日至	4.45	36,590,000	4.96%
		2018年6月26日			
李勤	集中竞价	2018年9月10日至	5.86	280,900	0.04%



	交易	2018年9月17日			
--	----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持股情况详见下表:

肌大力粉	肌八杯毛	本次减持前持		本次减持后持股数量、占总 股本比例	
│股东名称 │ │	股份性质 	股数 (股)	比例	股数 (股)	比例
李勤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7,892,013	20.06%	111,021,113	15.06%

注: 2018年1月15日,成都路桥股东宏义嘉华与信息披露义务人签订了《四川宏义嘉华实业有限公司与李勤关于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收购协议》,约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其持有的成都路桥股份中的36,870,810股,占成都路桥总股本的5%转让给宏义嘉华。目前,上述股份交割事宜正在推进中。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成都路桥的股份系通过深交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买入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成都路桥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成都路桥股份 111,021,113 股,占成都路桥总股本的 15.06%; 在前述股份协议转让的权益变动事项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成都路桥股份 74,150,303 股,占成都路桥总股本的 10.06%,其中,信息披露义务人已累计质押 37,000,000 股,累计质押股份数占成都路桥总股本的 5.02%。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自本报告书签署日前6个月内没有其他买卖成都路桥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 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 解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 1、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2、联系人: 李志刚
- 3、电话: 86-028-85003688

传真: 86-028-85003588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_____

李 勤

签署时间: 2018年9月17日

(此页无正文,为《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______

李 勤

签署时间: 2018年9月17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1 N	成都市路桥工程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		
上市公司名称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武科东四路 11 号		
股票简称	成都路桥	股票代码	002628		
	-# 1++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	四川省达县南外镇华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李勤	所	蜀北路 168 号		
	增加□ 减少 √		·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不变,但持股人发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生变化 口				
C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	是	否为上市公司实际	是 □ 否 √		
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	控制人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	集中交易 ✓ 切	♪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	的新股 □ 执行	「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	股票种类: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	持股数量: <u>147,892,013 股</u>				
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比例: <u>20.06%</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	股票种类: 无限售	条件流通股			
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	变动数量: <u>减少 36</u>	,870,900 股			
及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 <u>减少 5.</u>	00%			
	是 □ 否 □	不排除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减持成都路桥股份的				
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	可能,若未来拟进一步减持,将严格按照《收购办法》等相关法				
	律法规规定履行信.	息披露义务及相应的报	B告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					
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	是 □ 否 ✓				
市公司股票					
*************************************	控制人减持股份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	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				
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	是 □ 否 □ (不适用)			○ □ (不适用)
股东权益的问题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				
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	是		否	□ (不适用)
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				
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	В		不	
准	是		否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否	□(不适用)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附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李 勤

签署时间: 2018年9月17日

